

风土丛书



闽产录异



岳麓书社

风土丛书 风土丛书 风土丛书 风土丛书

清·郭柏苍

闽产录异

胡枫泽·校点

岳麓书社

校 点：胡枫泽
责任编辑：鄢 琨
装帧设计：胡 颖

闽 产 录 异

〔清〕郭柏苍 著

岳麓书社出版（长沙市展览馆路14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湖南省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1986年11月第1版 第1次印刷

字数：165,000 印张：10.25 印数：1——800

书号：11285·89 定价：1.65元

校点者言

《闽产录异》是晚清学者郭柏苍论述福建、台湾两地物产的专著。书中记述了一千四百多种物产的产地分布、性状特征、实用价值和利用方法，对于某些特产，还记述了它的物种来源、历史上的产销情况、有关的艺文掌故和风俗民情，必要时并且引述考证了古籍、民谚和方言词语，发表了作者自己的见解。因此，本书不但有自然史、经济史、科学技术史与医药卫生史的价值，还有文化史、社会史、思想史、方言学、民俗学的价值。

据《福建通志》：郭柏苍(1815—1890)，字蒹秋，又字青郎，福建侯官(今属闽侯县)人。1840年他中举后，历任县学训导、内阁中书及主事等官职。他“识见恢廓，时有新议论震人听闻，不慕禄仕，殚心有用之学；于事之有益宗族、乡党者，皆规划久远，必善其后乃已；尤习掌故，闽中人物、名胜，言之凿凿”。他的著述很多，已刊的有《乌石山志》十卷，《竹间十日话》六卷和《七月漫录》二卷(是记录闽中掌故的两部笔记)，文集四

卷，诗集十卷，《我私录》、《左传臆说》与《闽中郭氏支派大略》各一卷，《闽会水利故》等四部记述水利的专著，《闽产录异》六卷，《海错百一录》五卷，《全闽明诗传》五十五卷，未刊的有《历代纪元》、《宅都纪略》、《杜诗臆解》等。此外他还整理、刊印过一些散逸不传的前人著作。

郭柏苍生活在清帝国日益衰败的时代里，1840年他中举时正值鸦片战争爆发，次年他曾率领乡兵到厦门抗英。以后他到过闽中和国内很多地方，中年回福建又住在中外交往较多的福州，对于当时的国家大局、社会状况与官场内幕是了解较多的。他“生平不围棋，不观剧；以围棋之功看山水，以观剧之功看杂著”（《竹间十日话·序》），当时一般文人沉溺于科场功名与仕途利禄，只重五经四书而又鄙薄真正有用的学问；他却认为：“功课何必泥定章程？除眠食外不作无益，便是章程”（《我私录》）。他还经常登山临水，深入到现实中和劳动者一起探讨社会与自然，注意在实际中检验和修正古书和民间传闻的一些说法。在封建社会里，他可算一位有实事求是精神的开拓型的学者。当然，限于历史条件，他的思想里有一些封建的糟粕；并且就十九世纪的世界水平说来，他在学术上的贡献也是有限的。

本书中的经济史资料，主要有以下内容：

1.关于物产资源的史料。本书记载了当地的一千四百多种物产，还详细说明了一些物产的产地分布。这些物产大多是当地一直就有的，但也有些只是历史上某个时期才有的。例如当地曾出产过金、银、铜、银硃等，但到清末都已绝产。又如某些耐旱稻种是宋代引进的，台湾的荔枝和喜鹊是清代乾隆时才传去的。书中也记述了某些物产如桑、丝的兴衰史。还分类说明了谷、货、蔬、果、药、花等六类物产的主要用途，并具体说明了其中一些产品在当地的特殊用途，如蚕豆可作药用和七夕充瓜果，供观赏的木芙蓉可作药用，而药属的薯蓣可供食用和调味。这些当然都有自然史和文化史的价值。

2.关于贸易与商品生产的史料。书中记述了纸、茶、油、竹、木材、水果与某些手工业制品的产销转运情况，也记述了当时各处通商以及对外贸易的情况。例如茶叶出口量大，福建各地毁林开山，甚至废田种茶，以至米、薪倍贵，而茶商反而荡产的情况。又如纸、荔枝、龙眼等物产的特殊购买方式；菰客(专业种菰)包买下整山林木，然后就地伐木种菰；以及闽竹运去虎丘，再由虎丘运回竹器的产销情况。书中可以看出当时农业、手工业和商业的分工细、规模大、技术水平较高，也说明了某些物产(如桑、蚕)兴衰的转

化及其可能的原因。

3.关于贡、税、“官取”的史料。历史上茶、荔枝、龙眼、柑橘、柚、橙、佛手柑等要入贡，甚至连酸枣糕与山姜花也要入贡。官吏还以办贡为名，侵扰人民，运输贡品时又要劳民伤财和挟带走私。当时种桑、养蚕要抽厘金，养鹁鸪还要征税。除了贡、税之外，还有贪官的所谓“官取”，公然无耻地掠夺人民。

4.关于伪劣商品的史料。《何首乌》条中说的那种伪造人形何首乌的手法真是巧夺天工。还有以蕨根粉冒充葛粉或百合粉，以山犬骨冒充虎骨，以茜青根冒充贯众，以梧桐木冒充杉木，以极易朽烂的彭安藤冒充经久耐用的魁藤，以榉木冒充红梨木，以蒟蒻冒充天南星，在桔梗中掺杂芥苳，名茶“老君眉”也多是赝品。甚至于卖石料也以“高山晶”浸油去冒充“水冻”，以石晶冒充“冻石”，以“连江黄”冒充“田黄”。屠夫往肉里灌水，鸡贩用铁屎和沙饭填充鸡腹，制药的假冒名牌货，连棺材商也弄虚作假。

5.关于人民困苦的史料。《金薯》里说及村民在常年和丰年还多以杂粮充饥；一到荒年就只能以树皮、树叶、野菜、草根充饥。书中说及了一些充饥的树叶、野草，《芒稻》条中还记述了大饥时贫民用可以致人死命的观音泥充饥的惨况。《铃儿

草》条中记载了路旁有尸无人掩埋，《杉》条夹注中更说及义冢中乞丐狼藉、猪食人肉、人血，白骨生虫的惨景。

6.其他经济史料。书中记载了一些兴修水利、引进物种、教民种薯、官办提炼樟脑、官禁私人采矿的经济施政措施。《丝》、《烟叶》、《烟》、《淀》等条中抨击了烟草对国计民生的危害，指明种烟耗费大量人力、物力，使粮食与林、副业生产受到影响，而吸烟又会使人沉溺成瘾，荒废生产，败坏社会风气等。书中记叙了明末时曾严刑禁烟，以后就无人过问。还有屠夫往肉里灌水，曾有官惩治，但后来便无人过问。《鸡》条中抨击了晚清的法纪弛废和官吏腐败。《牛角梳》条中则说及“官禁私宰耕牛，有名无实”的流弊。

本书里的科学技术史资料，主要有以下内容：

1.植物学资料。书中记载了一千多种植物，描述了其中一部分植物的形态特征，说明了某些植物或某些植株在当地的一些特殊的形态。如当地山村有生长几年、树下可以羁牛的茄树，还有其他一些异常高大的草本植物（如茉莉和秋海棠）。书中还记述了一些植物的生命活动状况及其与环境的关系，记述了某些植物在当地一些特殊的生态现象，如“闽竹开花，不死，年亦不荒”。但是他并不能精确地记述这些现象及其规律，更不

能说明这些现象的机理。书中还粗略地记述了当时闽中植物的地理分布状况，较详细地说明了某些植物的地理分布及其历史变迁，还说明了闽中 useful 植物的分类、分布、引种与驯化，以及一些植物的用途与提取、加工的方法。

2. 动物学资料。本书记载了二百多种动物和一些动物的形态特征。对于神话传说中的动物，例如所谓“蜃蛟”，郭氏“遍询老人，无有识者”，就如实记录下来。当然他也承袭了一些古老的谬说，如“俗谓虎咬家畜，逐之不及，以柴塞灶口，把醋洒突，则齿软不能啮”，虽然“语似儿戏”，却又“试之多验”。比较有价值的是，书中说明了一些动物在闽中的地理分布的历史状况，如虎当时多到常闻入县城，甚至在城中捕食马匹；又如当时福州城内还有熊和野鸡。书中还提到一些现在在当地已经绝迹的动物（如飞虎，即飞猴，或称猫猴），也说到了某些地域不适于某些动物生长（如汀州不宜养羊）。书中记述了当时役使动物、食用动物、把动物作药、用动物的皮毛角骨等加工成各种制品的情况，也记述了一些引种、驯化动物的资料。

3. 关于生物命名法与生物分类学的资料。书中记载了一千多种生物的名称，也记述了一些生物在当地方言里的名称和其他物名的渊源。例如关于文昌鱼这种学术价值很高的头索动物的名称

的来源的资料，便是颇具价值的。当然，书中关于某些生物命名的来源的记述的真确性还值得怀疑，并且在命名上也显然有一些错误，如“栲”显然不是种子可榨油的油茶树，扁竹也不是射干。书中的生物分类法是不够科学的，作者也已开始认识到这种分类法的混乱，在《笋蟹》条中就说到了命名的歧异问题。

4. 关于农业科学的史料。书中记述了当时的谷粮生产、农田水利、作物栽培、园艺、养殖业、林业、牧业以及农产品的加工等方面情况，反映当时的农业技术水平。

5. 地球科学史料。《空涵竹》条中有一段关于台湾岛的地理学与地质学现象的议论；《金》中有一段关于矿物学现象的议论。书中也还有一些记述当地地理环境的资料。《雪鱼》条中记述了一次罕见的大雪，《荔支》条中也记述了一些罕见的大雪、严霜与冰冻。这类关于历史上当地气象的记载，无疑也是有用的。

6. 化学史资料。书中记述了用乌梅水(酸性)助染，用植物烧灰制碱，用曲酿酒和石灰的风化、水解等化学现象。人们当时利用了这些化学变化的规律，但并不了解其原理。

7. 科学学史资料：当时人们的知识来源于观察、传闻和书籍，一般人都轻信传闻和迷信古籍。

作者比较重实践，有些新思想，经常深入现实去观察和调查研究，并且注意在现实中检验和修正传闻和古书的内容，有时还作点实验。可惜的是他的观察不够精确，调查不深入全面，实验也很粗糙。书中有一些探讨现象的规律和试图阐明事物的机理的议论，但牵强附会颇多，常滥用阴阳五行说。这从一个角度反映了我国封建社会的科学理论水平。

本书中还有不少医药卫生史资料。例如《石萝卜》条中说到，当时山乡无医，村民用土方草药治病往往应验；城市医药便利，病人们却往往死于医药。书中还记述了民间一些用药治病的经验，尤其着重在本来不是药属的物产的药用价值，还记述了一些物产与当地人民的健康的关系，特别是某些食物对食用者健康的影响。书中也记述了一些当地人民的卫生情况，如《线虫》条中讲到延平郡人夜间都在饮水瓮上小便，《油》条中说及海船运茶油时掺入桐油，使食用者腹泻。他有些颇有见地的议论，也敢于对孙思邈和李时珍的一些说法置疑，如《鸳鸯》条中就批判了孙氏的“鸳鸯炙食，治梦寐思慕者”的药方。但无可讳言，书中也有一些荒诞失实的关于医药卫生的记述。

本书中有很多关于地方风俗习惯的资料，包括当地少数民族风俗习惯的资料。例如《晏梭》条

中有关于畚民风俗的史料，《火浣布》与《林投树》条中有关于台湾高山族风俗的史料。书中引述了不少与物产有关的谚语和民谣，还解释了一些谚语的含义。谚语是人民总结生产与生活经验的结晶，一般为封建文人所轻视，郭柏苍却对之比较重视。

书中还记载了一些与物产有关的民间宗教生活，也是闽中民俗学的史料。

书中记载了闽中各地人民文化生活的一些情况，例如人家栽种以供观赏的花卉便有一百六十种之多。人们喜爱种花、赏花、制盆景、造假山。专业种花的“花师”，专门卖花的“花客”，在郭氏笔下都有反映。书中还记述了在竹器上雕上《西厢记》、《红楼梦》故事，用精美的石料雕成玩物和印章，制作工艺精美的瓷器，制作巧妙的玩具，在雷峰竹上雕刻陶诗，“细如毫发”等等的当地人民在文化上的成就。

本书所包含的方言学资料也十分丰富。闽方言是汉语里最复杂的方言，与普通话的距离也最大。本书引用了很多闽方言词语，也考证或解释了其中一些词语的含义和渊源。例如第一条中，“痞”，夹注云：“即江北所称‘糖’，乃屎干也”；又如“早稻熟于大、小暑者，曰‘早冬’”；本条中还解释了“晚冬”、“礲田”、“行田”等方言词。另外本条中

也引用了一些未予解释的方言词，如“平洋”、“洋田”、“派寒”、“派头”等。

在点校工作中，对于书中所引用的一些未经解释的方言词语，我们有时可以根据上下文意去领会，有时就只能查询有关的参考书，或者向熟悉当地方言的人请教。例如《纸》：“将乐县所造‘青丝扣’，永安县所造‘西庄扣’，皆光润幼结。”这个幼字在当地方言里的意义是精细。《福建通志·方言志·言情状》：“精细曰‘幼’。”又如《香菰》和《龙眼》等条中有个“穰”字，在当地方言里的意义是估值购买。《闽小纪·穰荔》有段话可供参考：“闽种荔枝、龙眼家多不自采，吴、越贾人春时即入资估计其园。吴、越人曰‘断’，闽人曰‘穰’。”

另外，书中也说明了有些字在当地方言里不但意义与普通话不同，读音也有特殊变化。例如《果属·西螺柑》：“又有实大，皮粗，似橘、似柑，不可食，仅备果盘者，谓之‘棒’（读‘魄’，下去声）。在当地方言里，这个表示果实的“棒”和棍棒的“棒”的读音不同。作者为了记录当地方言，除了借用音同或音近的字以外，还创造了一些字书所无的字。例如《黄粱》条中就注明：“字书无‘糍’字”。现在福州还常用这个字，当地的文化人有的还不知道字书里没有它。还有《夏布》条中的“济”字，《楠草》条中的“焯”字等，也是“字书所无”的。

对于这些字书所无的方言字，为了弄清它的含义，也费了校点者一点工夫，例如下面这两个字，就值得说明一下：

《木莲》：“结子如乳头。福州呼妇人之乳为‘臙’。……故呼‘牛臙’。盖木莲、‘牛臙’，音之讹也”。臙是一个字书所无的字，当地读如“能”。《福州府志》里作臙。《福建通志·方言志·言身体》：“乳呼曰‘能’”。在福州方言里，莲、能、乳的读音相同，牛和木韵母相同；由于连读变调，“牛能”和“木莲”的声调也相同。所以木莲在口语里就说成了“牛能”。实际上书中这个“臙”字是一个记录方言的形声字，也可以写成“臙”或“能”。

《铁模》、《茄》、《茉莉》和《橘》等条中有一个“模”字，在当地方言里，读如“臭”，意义是树。郭柏苍以为“铁模”只指凤尾蕉；实际上凤尾蕉和本书中称为“铁树”的朱蕉一样，都可以称为“铁树”，也都可以称为“铁模”。由于教育逐渐普及，普通话的影响越来越大，闽方言的一些方言字用得越来越少了。福州市郊一车站原名“模兜”，现也可称为“树兜”，正如现在福州人民一般已把牛奶称为“牛奶”，只有木莲则仍被一些人称为“牛能”了。

本书主要引用福州方言。但是闽方言不但与其他汉语方言的距离很大，而且闽中各地的方言彼此之间也有很大距离。书中也记述了闽中各地

方言的某些差异，还有同一种物品在闽中其他地方方言里，以及在国内其他方言里的不同称谓。此外，书中还记述或考证了闽中方言的一些语音变化的来龙去脉。这些都可供研究者参考。

关于本书的点校工作，还应该作几点说明：

本书只有一种版本（光绪丙戌年刻本），因此这次整理主要是校勘引文和根据上下文意酌改书中一些文字上的错误。

本书引文多，引文中有不少错漏失误之处。例如《草属·越王馀算》条的引文中有列错误：引《异苑》：“味咸、性温”，脱漏了“性”字。又引《岭表录异》：“其心若骨”，错成“箕心若骨”。点校时，用小一号字体表示应当删去的字，用方括号著明应当增补的字。上述两处经整理后就成了“味咸，〔性〕温”和“箕〔其〕心若〔若〕骨”。

又如《货属·夏布》：“《子夏·丧服》：‘苴经者，毛之有蕢者也。……牡麻者，枲麻也。’”这一段话里，把书名《仪礼》错成了“子夏”，把经错成经，麻错成毛。改正后应是：“《仪礼·丧服》：苴经者，麻之有蕢者也。”同节：“苍按：枲之有实者，为苴。《周礼·典枲》疏：‘牡麻者，枲麻也。’《尔雅·释草》：‘草，麻母。’”这一段引文《周礼》以下完全是照抄了《康熙字典·木部·枲》字条的有错误的引文，实际上《周礼·典枲》里并没有这句话，《尔雅》引文也

有错。经整理后，这段文字应是：“苍按：象之有实者，为苴。《尔雅·释草》：‘苴，麻母。’”

书中不但引文有错，甚至还把一些书名也弄错了。上面已说到把《仪礼》误成“子夏”，还有其他几处误写的书名已在书中校改。又如《木属·杉》条中引用《舆地纪胜》，却把该书作者王象之误成了《方舆胜览》的作者祝穆。这些情况，凡属能够发现和改正的，都作了改正。

本书原版还有一些讹脱和明显的误刻，都从文意酌情加以校改。例如“𦵏”字误刻成“𦵏”字，“簌”字误刻成“簌”字，“金陵”误刻成“京陵”，“鹿茸”误刻成“鹿茸”，都不改不行。《货属·寿山石》条中，“緘石知谬”，当然也是“针石知谬”之误，因为针的繁体字和緘字形近。（凡属误刻一律径改，不另加标示。）

又如《羽属·老鸱》条中原本是“维毛细软能止血枪刀用之”。从上下文意，校补成“维毛细软，能止血，枪刀伤用之”，酌加了一个“伤”字。又如《花属·白午时莲》中原为“读书误为‘午时兰’”。这是指用“文读”音，即用“读书音”把“午时莲”讹成“午时兰”，点校时补入了一个“音”字。

至于原书中的某些错误，属于作者的认识问题，而不是技术上的错误，点校时则未加改削。例如：《木属·樟》条夹注：“字书无枕字”；《草属·兔

草》条夹注：“按，藪应作簍”。这两条夹注都错了，但这是郭柏苍的原意，不能替他改。同样，对于书中一些内容荒谬的文字，亦未加改削，以保存本书的历史面貌。

在校勘引文时，对于节引他书而略有省改，但不失原意的，未加校改；但对于省改后与原意有出入的，都作了校改。

点校、整理古籍，是为了便于读者研讨。因此，笔者以为，只要有利于读者研讨，而又有所依据，尽可大胆校改。因为这种校改方法，既能保存原书面貌，又能表明点校者的意思，以供读者参考，不会因为点校者万一妄下了雌黄，就泯灭了古书原貌。因此这次点校中，尽量校改了一些可改也可不改的地方，一些可以视为假借字的也改成了规范的本义字。为了使原文的语法结构层次分明，把一些可点也可不点的地方都加了标点，段落、句读也分得较细。

为了便于读者研讨，特把本书所载物产的名目，作了一个索引，附在书后；并将各条标题冠以编号，以便寻检。对原书中用方括号括出的物产名目，改用黑体字排印。对于原书中的夹注，则用圆括号刊出。

胡枫泽 一九八六年春于长沙